

##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第七届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与监事会的合规运作，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以及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与会职工代表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选举宋华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选举唐跃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规定。其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一日

附件：

### 1、职工代表董事宋华梅简历

宋华梅，女，198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至2011年10月，曾任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57.SZ）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经理；2011年11月进入公司工作，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中2015年7月至2021年4月期间兼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宋华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宋华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40,7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603%。

### 2、职工代表监事唐跃全简历

唐跃全，男，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2年12月至2008年2月，任龙蟒一分厂车间副主任、主任、副厂长、2008年3月至2012年2月寻甸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生产副总、技术副总；2012年3月至2017年9月，任中化云龙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采购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9年10月，任昆明云盘山磷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3月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生产副总和集团安全环保部部长，2021年3月至今任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监察部副部长。

唐跃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唐跃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